

福建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
农林经济管理专业（专升本）考试计划
专业代码：120301
主考学校：南京农业大学

一、指导思想

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是我国高等教育基本制度之一，是对社会自学者进行的以学历考试为主的高等教育国家考试，是个人自学、社会助学和国家考试相结合的教育形式，是我国社会主义高等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。农林经济管理专业以国家重点学科为依托，坚持文理兼顾、技能突出、适用面广的原则，在课程体系的构建与课程设置上，与农业科学、生命科学有机结合，与现代金融、产业经济、国际贸易等相关专业紧密衔接，能有效拓宽学生专业发展途径、扩大学生就业面。

二、学历层次和规格

本专业为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层次。根据高等教育自学考试的特点，注重考核应考者掌握基础知识的程度，以及应用基础知识分析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的能力，总体要求与一般普通高等学校农林经济管理专业本科水平要求一致。

本专业考试课程共 15 门，实践与应用课程不单独计入课程总门数。凡取得本专业所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合格成绩和规定学分，思想品德鉴定合格，毕业论文答辩达到规定要

求者，发给高等教育自学考试本科毕业证书，国家承认其学历。其学业水平达到国家规定的学位标准的，按照主考学校有关申请学士学位的规定，可申请学士学位。

三、培养目标与基本要求

(一) 培养目标

本专业培养理想信念坚定，德、智、体、美、劳全面发展，具有较高的科学文化素养、职业道德水准、创新创业能力和社会责任感，适应社会 and 经济发展需要，掌握农林经济管理基本理论、专业技能和方法，了解本专业理论前沿和发展动态，熟悉国家农业农村经济发展，尤其是乡村振兴战略的方针、政策，能在各级政府部门、企事业单位从事农业经济管理、项目管理与科技成果推广等工作的应用型人才。

(二) 培养要求

本专业要求掌握经济学和管理学的基本理论和基本知识，熟悉国家有关农业农村政策和法规，能够熟练应用农林经济管理、技术经济分析、农村发展规划等专业理论和方法，具备分析解决农业农村经济生活中的经营管理、市场分析、科学决策等问题的基本能力。主要包括：

- 1.掌握经济与管理学科的基本理论、基本知识；
- 2.掌握新时代农业农村改革发展新趋势、新特征、新要求，把握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总目标；
- 3.具有农业农村行政企业管理、科技成果推广应用的基本能力，以及较强的沟通协调和创新思维能力；
- 4.熟悉国家新时代农业发展领域的政策和法规；

5.了解农林经济管理的前沿理论、农业农村应用前景、农经发展动态、行业需求以及国际发展趋势；

6.具有一定的从事农林经济管理基础的科学研究能力，满足生产第一线或农村基层工作需求；

7.具备对新知识、新技能的学习能力和一定的创新能力

四、课程设置与学分

专业名称： 农林经济管理

专业代码： 120301

层次： 专升本

主考院校： 南京农业大学

报考条件：

序号	课程类别	课程代码	课程名称	学分	考试方式	衔接属性	旧计划课程代码	旧计划课程名称	备注
1	必设1	03708	中国近现代史纲要	2	笔试	公共基础			国考
2	必设1	03709	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概论	4	笔试	公共基础			国考
3	必设2	13683	管理学原理(中级)	6	笔试	公共基础			国考
4	必设2	00134	农业统计学	4	笔试	公共基础			省考
5	必设2	14048	农业经济学	6	笔试	公共基础			省考
6	必设2	03353	资源与环境经济学	5	笔试	专业核心			省考
7	必设2	14050	农业企业管理学	5	笔试	专业核心			省考
8	必设2	14049	农业农村政策学	4	笔试	专业核心			省考
9	必设2	08988	农产品营销学	4	笔试	专业核心			省考
10	必设2	12658	农村金融学	4	笔试	专业核心			省考
11	选设	06187	农业概论	6	实践 (能力考核)	公共基础			省考
12	选设	14043	农村发展规划	6	实践 (能力考核)	公共基础			省考
13	选设	00209	社会经济调查方法与应用	6	实践	公共基础			省考
14	选设	02680	农产品加工	4	实践	公共基础			省考

15	选设	02678	农业推广学	6	实践	公共基础			省考
			农林经济管理毕业论文		论文答辩	专业核心			
备注		1. 本专业考试课程 15 门，总学分 72 学分。 2. 本专业实践课程考核地点安排由福建开放大学负责。							